

证券代码：000521、200521

证券简称：长虹美菱、虹美菱 B

公告编号：2022-014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一）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二）本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情形。

（三）所有董事均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四）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未来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长虹美菱、虹美菱 B	股票代码	000521、20052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霞	潘海云	
办公地址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莲花路 2163 号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莲花路 2163 号	
传真	0551-62219021	0551-62219021	

电话	0551-62219021	0551-62219021
电子信箱	lixia@meiling.com	haiyun.pan@meiling.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中国重要的电器制造商之一，拥有合肥、绵阳、景德镇和中山四大国内制造基地，印尼和巴基斯坦海外制造基地。目前，公司已基本完成了综合白电的产业布局，覆盖了冰箱柜、洗衣机、空调、厨卫、小家电等全产品线，同时进入生物医药等新产业领域并取得了一定成绩。

近年来，在行业转型和消费升级的驱动下，公司始终坚持智能、变频两大产品策略，通过抓住保鲜、薄壁、净味、风冷、能效升级的契机并切实解决用户痛点，推动公司产品向智能化、高端化转型升级，全面提升产品在行业中的竞争力。在“智能化”战略指引下，近年来公司陆续发布并上市了多款 CHiQ 系列的智能冰箱及空调产品、“M 鲜生”系列冰箱、“M 鲜生”全面薄系列产品、“十分净”系列产品等，通过切实解决用户痛点，使得美菱始终引领行业风向。2021 年 4 月，公司携手京东发布搭载 LINF 光谱等离子技术的“星辰”系列母婴冰箱，满足母婴人群在面对备孕、孕期和育儿期等不同阶段的刚性需求。2021 年 5 月，公司发布了新一代“十分薄”直驱滚筒洗衣机，采用创新科技磁悬浮超薄 DD 电机，实现“直驱更洁净”的产品理念，噪音、能效等主要性能指标均达到国内外先进水平。2021 年 7 月，采用了“零冲击”和“微微冻”保鲜技术的“M 鲜生”二代系列产品全球首发，突破了传统冰箱冷藏和冷冻技术的禁区，开启了冰箱行业微冻保鲜的全新竞争赛道。2021 年 11 月，公司发布了最新的燃气采暖热水炉，通过结合“一种分段燃烧器及壁挂炉”发明专利技术，使其具有分人、分场景的“沐浴场景定制”功能，可提供不同沐浴模式，满足了用户多样化的热水需求。同月，拥有“双独立系统、极致均匀、变频节能”等独特优势的第 3 代双擎变频 M-Twindrive 系列超低温冷冻储存箱对外发布，实现样本的“智存”“智取”，再次为样本存储安全提供了保障，为用户提供了新的选择。2022 年 1 月，采用了远投近柔舒适风技术的客餐厅共享空调首次发布，为用户带来远投近柔客餐两用的舒适家居场景。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冰箱（柜）、空调、洗衣机、小家电和厨卫、生物医药等，合计收入为 173.32 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6.11%。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元）	18,032,957,501.44	15,388,050,229.67	17.19%	16,553,252,894.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898,388.84	-85,565,716.91	160.65%	56,441,47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0,217,633.26	-277,816,055.91	49.53%	-50,454,661.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0,923,258.10	1,403,516,222.46	-88.53%	1,285,003,985.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97	-0.0819	160.68%	0.05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97	-0.0819	160.68%	0.05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	-1.73%	增加 2.80 个百分点	1.13%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元）	15,190,469,756.33	16,103,355,454.46	-5.67%	14,202,233,615.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837,334,400.21	4,854,173,682.43	-0.35%	5,004,947,673.3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130,121,476.44	5,472,637,868.85	4,312,251,172.73	4,117,946,98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97,826.42	31,859,685.12	25,102,342.76	-10,361,46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469,858.74	-37,082,556.27	-1,016,633.94	-75,648,584.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8,522,457.80	380,026,340.98	403,766,756.43	345,652,618.4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4,87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2,1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79%	248,457,724	0	-	-	
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8%	47,823,401	0	-	-	
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59%	27,077,797	0	-	-	
CAOSHENGCHUN	境外自然人	1.41%	14,766,086	0	-	-	
马国斌	境内自然人	1.06%	11,106,500	0	-	-	
财通基金—宁波银行—海通兴泰（安徽）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3%	10,733,452	0	-	-	
辉立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0%	6,296,913	0	-	-	
陈钦	境内自然人	0.42%	4,383,888	0	-	-	
王玉梅	境内自然人	0.40%	4,175,300	0	-	-	
王新忠	境内自然人	0.38%	3,934,940	0	-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长虹”）为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香港长虹除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外，还通过辉立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B 股股票 6,296,913 股，前述股东构成一致行动人。四川长虹、香港长虹与其他前 7 名股东（不包括辉立证券（香港）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财通基金—宁波银行—海通兴泰（安徽）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系认购本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产品。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 1：本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的一致行动人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 B 股股票 33,374,710 股，其中，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通过辉立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B 股股票 6,296,913 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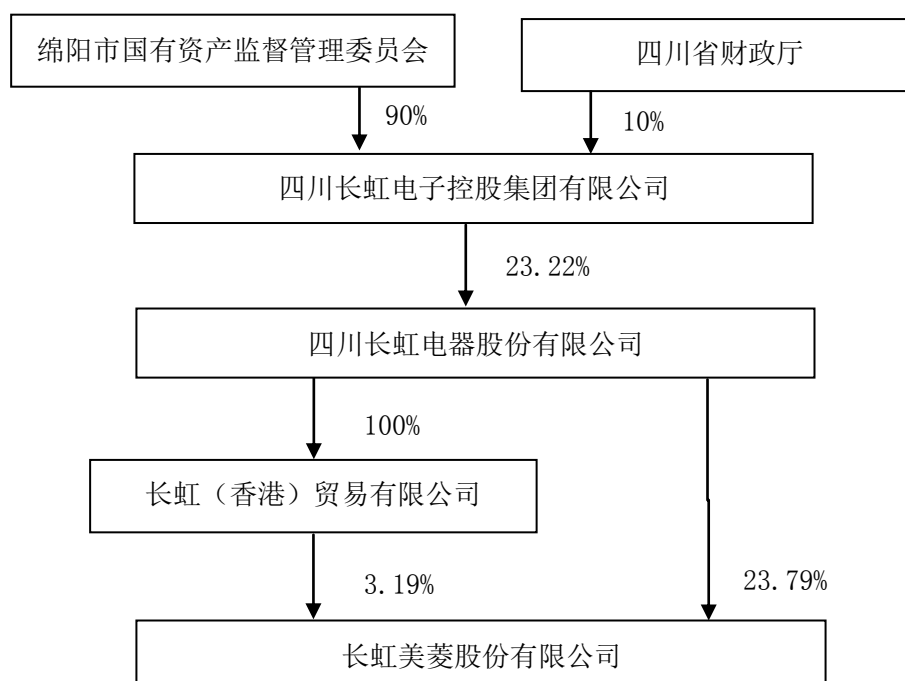
注 2：上表中“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股东名册数据为准。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8 月 18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 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 股）股份，回购的 B 股股份将依法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按 2020 年 7 月 24 日港币兑人民币汇率中间价:1 港币=0.9023 人民币换算，折合港币不低于 55,413,942.15 港元（含）且不超过 110,827,884.30 港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本次回购 B 股股份价格不超过 2.21 港元/股（含），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后，回购 B 股股份价格上限由 2.21 港元/股（含）调整为 2.15 港元/股（含）。

2021 年 8 月 24 日、9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实施并部分调整回购公司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 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实施前次公司股东大会已同意的《关于回购公司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 股）股份方案》；同时，将前述方案中的回购股份期限延期至 2022 年 2 月 18 日，即回购实施期限自 2020 年 8 月 18 日起至 2022 年 2 月 18 日止；回购股份价格调整为不超过 2.36 港元/股（含）；前期已回购的 9,582,882 股 B 股股份在本次回购股份期限延期届满后依法、依规予以注销。

公司自 2020 年 11 月 4 日首次回购股份，至 2022 年 2 月 18 日期间，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 B 股股份 14,674,16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4048%，最高成交价为 2.36 港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87 港元/股，均价为 2.22 港元/股，回购股份累计使用资金 32,558,454.08 港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公司已于 2022 年 3 月 2 日完成回购股份的注销工作。本次注销后，公司总股本为 1,029,923,715 股，关于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关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情况公司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以公告形式（2020-047 号、2020-048 号、2020-049 号、2020-063 号、2021-045 号、2021-067 号、2021-068 号、2021-069 号、2021-075 号、2022-008 号、2022-011 号公告）进行了披露。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吴定刚

2022 年 3 月 31 日